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5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管、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非独立董事：梁旭先生（董事长）、吴亮先生、吴海峰先生、郭宏斌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彭陈先生、闫艳女士、谢荟先生。

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均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审查。上述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3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谢荟、吴亮、彭陈组成，谢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彭陈、吴海峰、谢荟组成，彭陈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闫艳、彭陈、郭宏斌组成，闫艳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梁旭、闫艳、郭宏斌、吴亮组成，梁旭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1、总经理：郭宏斌先生

2、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王文其先生

3、财务负责人：周万民先生

4、证券事务代表：陈洁女士

董事会秘书王文其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陈洁女士均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设监事会，黄文瑞先生、钱萍萍女士、戴怡晨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黄文瑞先生、钱萍萍女士、戴怡晨女士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文瑞先生、钱萍萍女士、戴怡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离任后仍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要求。

黄文瑞先生、钱萍萍女士、戴怡晨女士在任职期间，均以高度的责任心勤勉尽责，严格履行了各自的职责与义务。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简历

1、郭宏斌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月生，本科学历。2007年5月加入公司，2007年7月至2010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1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郭宏斌先生持有本公司22.50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王文其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月生，本科学历。2007年5月加入公司，先后在公司生产部、审计部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2011年8月至2016年5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王文其先生持有本公司11.25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办公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邮政编码：215000

办公电话：0512-65073528

办公邮箱：wenqi.wang@szhssm.com.cn

3、周万民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10月生，本科学历。1985年起历任安徽省进出口公司财务科长、经理，安徽省名申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周万民先生持有本公司20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陈洁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9月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4年9月在公司人力资源办公室工作；2014年10月至今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陈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高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办公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邮政编码：215000

办公电话：0512-65073880

办公邮箱：jie.chen@szhssm.com.cn